

正 本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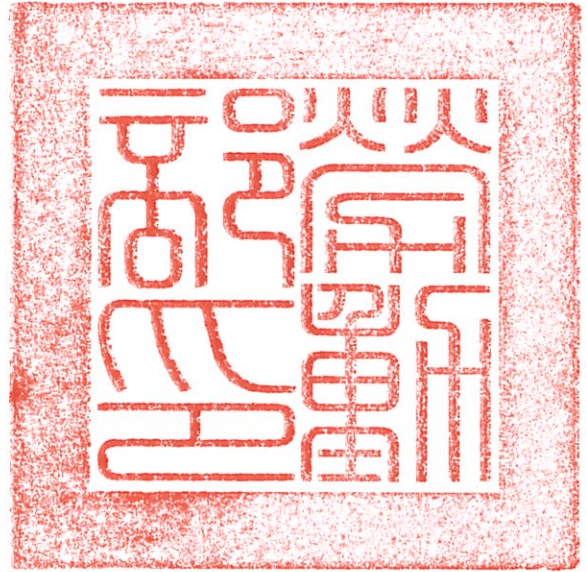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勞 動 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4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勞動發管字第10605066881號

附件：如文



修正「雇主聘僱外國人許可及管理辦法」相關申請書表編號A-12、
A-15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附修正「雇主聘僱外國人許可及管理辦法」相關申請書表編號A-
12、A-15

部長 林美珠

入國通報外國人名冊簡表

事業單位（雇主）名稱：

統一編號、身分證號或居留證號：

編號	國籍代碼	護照號碼	姓名	照片	性別代碼	入國日期	備註

*國籍代碼：印尼 009、馬來西亞 019、蒙古 021、菲律賓 024、泰國 030、越南 033。 *性別代碼：女-F，男-M

註：本表以電子檔案格式提供，由雇主或受委託之私立就業服務機構登入「雇主或仲介公司登錄外勞名冊系統」填列外國人個人資料，登錄完成後按送出取得外國人名冊通報序號，並自系統列印外國人名冊簡表 1 份再自行黏貼外國人照片於照片欄，持該通報序號及貼有外國人照片之名冊簡表，至各地方政府辦理入國通報。

接續聘僱外國人名冊簡表

事業單位（雇主）名稱：

統一編號、身分證號或居留證號：

編號	國籍代碼	護照號碼	姓名	照片	性別代碼	入國日期	備註

*國籍代碼：印尼 009、馬來西亞 019、蒙古 021、菲律賓 024、泰國 030、越南 033。 *性別代碼：女-F，男-M

註：本表以電子檔案格式提供，由雇主或受委託之私立就業服務機構登入「雇主或仲介公司登錄外勞名冊系統」填列外國人個人資料，登錄完成後按送出取得外國人名冊通報序號，並自系統列印外國人名冊簡表 1 份再自行黏貼外國人照片於照片欄，持該通報序號及貼有外國人照片之名冊簡表，至各地方政府辦理接續聘僱。